启东市数据局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改造（二期）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采购方)：启东市数据局

乙方(供货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启东市数据局

签 订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条款

甲方：启东市数据局（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启东市金桥路 199 号

乙方：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虎踞路 59 号

2026 年 9 月 16 日，启东市数据局 以 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对 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改造（二期）项目 进行了采购。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经专家评委严格评审并推荐乙方为中标人。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项目名称：**启东市数据局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改造（二期）项目

二、**采购内容：**

1.**项目需求：**

1.1 动态防护资源池建设

在城域网核心区建设 1 套动态防护资源池，实现对城域网内流量进行安全防护，也可对访问省、市级网络流量进行安全防护，需与市级 SDN 对接，实现基于 SRv6 业务链技术结合各接入单位业务系统重要性、影响性来确定安全部署编排规则。

1.2 零信任建设

在城域网核心区建设 1 套零信任，3000 节点授权，利旧现有终端准入系统与防病毒系统，实现接入终端身份认证、设备合规检查、隔离及恶意程序拦截，形成动态隔离的零信任架构。

1.3 安全管理平台升级

启东市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安全管理平台以原有 1 套机房综合管理平台进行了升级，与市安管平台进行了对接，统一接收市安全监测平台安全告警数据并研判转化为安全事件工单进行及时处理。在此基础上，本次二期改造聚焦平台能力迭代与功能拓

展，新增服务中心、资产巡检、链路质量、机房视频监控、环境动力监控五大核心模块，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与运维支撑体系。通过打通数据壁垒、整合运维资源、优化业务流程，构建 “统一监测、智能研判、工单流转、闭环处置、复盘优化” 的安全事件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实现对政务外网资产、网络、机房、业务的全域可视、全程可管、全面可控，持续强化网络安全综合防护能力。本次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设备需支持相关运行数据报送，先报送至启东市安全管理平台，再向上报送至省市相关平台。

1.4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原厂质保
1	动态防护资源池	实配100GE光接口≥4个，10GE光接口≥16个，10GE多模光模块≥10个，冗余电源，5年IPS特征库升级授权，5年AV特征库升级授权，5年URL远程查询升级服务授权，5年应用防护特征库升级授权，5年威胁情报升级授权，下一代防火墙模块，五年原厂质保；	1	套	5 年
2	零信任	国产化平台控制器1台，网关1台，配置3000节点授权，五年原厂质保。 控制器标准机架设备，冗余电源；内置符合中国商用密码标准的加密卡；配置不少于6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SFP+2万兆光口SFP+；配置不低于16G内存、480G SSD；配置不少于3000用户授权； 网关标准机架设备，交流冗余电源；内置符合中国商用密码标准的加密卡；配置不少于6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SFP+2万兆光口SFP+；配置不低于16G内存、480G SSD； SSL最大理论加密流量：600Mbps； 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布的SM1、SM2、SM3、SM4密码算法及其协议，支持多种身份认证方式、细粒度访问权限控制等主要功能。	1	套	5 年

3	安全管理平台升级	基于启东市现有数据中心运维管理平台进行功能升级，包括服务中心、资产巡检、链路质量、机房视频以及环境动力模块。 1.服务中心：支持告警工单各处理节点自定义，做到节点权限自定义。支持流程分级授权，自定义配置流程发起人、处理人以及对应流程节点任务名称和处理命令等，支持与短信、邮件、微信等多种消息处理机制的联动等。 2.资产巡检：巡检内容可根据资产类别进行设置和管理，支持一个任务对多个资产的巡检检测。 3.链路质量：通过配置监控任务实时监控目标地址信息，并通过折线图的方式展示出目标地址近三小时、近三天和近七天的趋势图信息，支持在地图上呈现出链路连接情况。 4.知识库管理：支持预案（知识）库管理，可根据预案（知识）类型进行分类。支持预案（知识）文档与资产的关联，系统可以通过资产查阅相关预案（知识）文件。文档类型支持word、excel、PPT、PDF等多种文档格式，支持在线预览及编辑功能，支持JPG、PNG等多种图片格式的上传、下载与预览。 5.合同管理：合同管理支持根据项目设置合同信息和供应商信息。合同信息包括基本信息、质保策略、项目清单和过程文件，项目清单与物理资产对应，自动绑定。	1	项	5年
4	系统集成	本项目系统集成费涵盖将新增软硬件设备与现有网络、安全、应用等设备系统整合，同时包含辅材购置、项目前期需求调研、方案规划与架构设计、设备安装部署、调试配置、网络及系统联调、系统测试、试运行上线、操作运维培训、项目全过程管理、现场实施服务、文档编制等全部技术服务，以及上线后5年维保、7×24小时技术支持、故障响应处置、设备版本升级等相关费用。	1	项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5) 3201061153483

2. 服务要求：

2.1. 采购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商务要求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签订合同后提供所有参数证明材料原件，不满足则取消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2. 合同签定：乙方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凭中标通知书、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及 2.1 约定的证明材料与甲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 交货时间：乙方须于签订合同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供货。

2.4.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5. 产品要求：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为方便管理，本次项目采购的设备要求全部接入现有的机房综合管理平台，所投产品须免费开放对接接口，乙方承担对接费用（如有）。

2.6. 安装服务：乙方须提供中标设备的安装调试服务（报价包含在系统集成内）。

乙方应根据实地踏勘情况设计施工方案后可开展施工。因启东市电子政务外网承载全市各类电子政务应用和政务数据交换业务，施工时间限定为法定节假日晚 11 时至次日凌晨 6 时。施工期间割接断网时间合计限定为 7 小时。除不可抗力外，每超时 1 小时扣除合同价的 1%（不足 1 小时部分，以 1 小时计算），以机房综合管理平台监控时间为准。

2.7. 质保服务：乙方在系统验收交付之日起五年内，须提供本项目采购设备免费原厂质保服务。

2.8. 文档服务：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本项目中的安装、操作手册等产品技术手册，所提交文档的质量和完善程度将作为系统验收的重要依据。

3. 验收条件：

项目竣工后，依据国家现行相关标准、行业规范以及本项目采购需求、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须无条件整改直至合格。

4. 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安全风险，并采取必要的措施予以保障；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或人身伤害，则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项目组成员在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包括上下班途中），发生的人身伤害、伤亡事故等，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与所派遣的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甲方不承担责任。

三、合同款及其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1、合同金额：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贰拾玖万捌仟 元整（￥：1298000元）。

2、合同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耗材、工具、通讯、服装、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保险、加班费、福利、利润、工商税金、工资、交通、培训、咨询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调试费、运维费（仪器的所有耗材及备件定期更换费用等）、运输费、人工费、专家费等涉及的费用。

3、乙方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相关风险因素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风险因素包括遇重大活动、检查、突发情况、最低工资调整、物价调整、税费调整等。合同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波动和各种风险因素的发生而变动。

4、合同款的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合同款的支付时间、条件：项目设备到货，通过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的检测，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 30%；设备自验收合格后次年支付合同价的 65%；验收合格后满五年，支付合同价的 5%。款项由甲方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凭乙方提供的合法足额发票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若乙方延迟提供发票，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四、履约保证金缴纳和退还

1. 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中标价的 10%，乙方的履约保证金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甲方账户（应当以数字人民币、支票、汇票或者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凭中标通知书与甲方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2．乙方全部履约合同义务，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无息履约保证金。

3．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乙方另外补齐。

五、违约责任及索赔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管理或不按合同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

（1）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2）加收违约损失赔偿。

3、乙方如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乙方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完成管理和服务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或货物，乙方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如有乙方转让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

七、保密义务

乙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的各类信息，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严禁向外界泄露；如经证实存在此类现象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通过法律手段取得经济损失的赔偿，并且因此产生的一切民事、刑事或行政责任和相应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不可抗力

1、甲方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

2、乙方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服务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

3、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合同或补充合同或者不能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承担部分违约责任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1、产生争议时，甲乙双方遵守友好协商的原则协调处理；

2、无法协商处理时，可提交启东市人民法院管辖。

十、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1、合同应在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且乙方向甲方缴纳足额履约保证金后生效，至双方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完成时自行终止。

2、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

3、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书面文件为证，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成交通知书；

（2）履约保证金交纳证明；

（3）采购文件；

（4）澄清文件（如有）；

（5）乙方的投标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十一、合同签署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开户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51171586G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虎踞路 59 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开户行/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云锦路支行 47936175853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